

國立北門高中校園使用 AI 規範

115 年 10 月 7 日擴大行政會議討論通過

有鑑於人工智慧對教育帶來的影響與衝擊，且師生對於教與學能否使用 AI，校內宜有一致性的政策宣達以利依循，故研擬本規範提供師生使用人工智慧的原則建議。本指引分為教師指引、學生指引、師生共同注意事項三部分。

一、教師指引

- (一)教師宜明確向學生說明課程對於使用 AI 的規範。
- (二)教師可利用 AI 於教材準備。例如：教案輔助生成、投影片內容、影片字幕、測驗題目等。
- (三)教師可利用 AI 輔助教學以提升課堂參與度與學習效果。
- (四)教師可利用 AI 因應學生差異需求。例如：個別化指導、差異化教學等。
- (五)教師可利用 AI 輔助教學評量設計與結果分析，以提高教學品質和效率。
- (六)教師可使用 AI 輔助批改作業、報告。在給予學生回饋和建議時，宜注意 AI 可能產生的錯誤或偏見。
- (七)教師在設計評量時宜增加學生的高層次思考能力培養，而非僅是記憶等低層次思考能力。
- (八)作業或報告的出題方向建議有更多情境判斷、正反論述、批判思考，強調知識在問題情境中的角色，而非單純可搜尋得到的知識。
- (九)教師可利用 AI 協助指導學生學習歷程檔案。例如：利用 AI 分析檔案的內容，並綜合教師的見解，給予學生適當的回饋和建議。

二、學生指引

- (一)學生使用 AI 時應誠實揭露，並對產生的內容負責。
- (二)學生應理解 AI 僅能作為素材提供來源之一，使用時應檢核並判讀其正確性，非全盤接受使用。

- (三)學生可利用 AI 提升寫作表達能力。例如：議題發想、文稿修改、翻譯等。
- (四)學生可利用 AI 提高閱讀理解效能。例如：文獻彙整、摘要、關鍵字提取。
- (五)學生可利用 AI 增強自主學習能力。例如：自我測驗、回饋、評估等。
- (六)學生可利用 AI 協助完成作業、報告，但應揭露使用過程並正確引註來源。
- (七)學生可利用 AI 協助整理歸納學習歷程的重點。例如：利用 AI 生成學習歷程檔案的摘要、關鍵字、圖表等。
- (八)學生可利用 AI 協助深化學習歷程的反思。例如：利用 AI 提供學習歷程的建議、問題、回饋等。
- (九)學生可利用 AI 協助完善和美化學習歷程檔案的呈現。例如利用 AI 修改文稿或生成多元的素材。

三、師生共同注意事項

- (一)覺察 AI 產生的內容可能存在偏誤。
- (二)理解「生成式人工智慧」內容的辨識工具僅能作為初步篩檢，師生檢核內容並結合多元管道查證。
- (三)發現「深偽技術」會產生不實的內容。
- (四)意識「生成式人工智慧」工具可能洩漏個人與組織的隱私與機密，應養成保護個資與尊重隱私的習慣。
- (五)遵守「生成式人工智慧」服務使用規範。
- (六)避免過度依賴「生成式人工智慧」工具而侵犯智慧財產權與違反學術倫理，應當遵守倫理與誠信使用原則。